

鐵路條例（第 519 章）
（根據第 22(1)條規定所發的命令）

沙田至中環線

批准永久封閉暢運道路段

本人現行使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所授予的權力，根據《鐵路條例》（第 519 章）第 22(1)(a) 條的規定發出命令，批准由 2015 年 5 月 3 日起，永久封閉介乎暢運道與安運道交界處及該交界處東北約 95 米處的暢運道路段，有關範圍在第 SCL/G27/0032/3 號圖則上以粉紅色標明。本人並根據第 22(1)(c)條的規定公布，由 2015 年 5 月 3 日起，上述道路路段的公有權利或私人權利，或在該道路路段或其下或其上的公有權利或私人權利，須視乎情況予以終絕、修改或限制。

署理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（運輸）王明慧

2015 年 4 月 9 日